

2025年9月8日 星期一

■ 责任编辑 熊亚光 张 晨

近日，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了《江西省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办法》，要求各地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现将实施办法予以公开发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推进全省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建设节约型机关，根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本实施办法适用于全省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第三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的组织领导。党政机关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对本地本部门本单位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负总责，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各级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室)负责指导检查本地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人事、宣传、外事、发展改革、财政、审计、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依规依法履行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工作的管理、监督等职责。

第四条 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必须树立正确政绩观，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严禁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防止重大决策失误造成严重浪费，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第二章 经费管理

第五条 党政机关应当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按照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的要求，将各项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执行预算，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

第六条 严格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监控机制，实施财政资金全流程穿透式监管。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

第七条 深化政府会计改革，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和财务规则，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全面准确反映机关运行成本。

第八条 财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分地区的公务活动经费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并建立完善动态调整机制。严格支出报销审核，对未按规定列入年度计划或者未经审批的公务活动所产生的费用，未按规定提供报销依据和凭证、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其他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一律不予报销。

第九条 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规范公务卡财务报销管理，优化公务卡使用体验，推动公务卡制度全面落实。

第十条 党政机关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应当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依法依规落实招标投标制度，推行批量集中采购或者框架协议采购，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及智慧化监管。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政府采购结果评价制度，指导和督促采购人完善内部机制，细化验收标准，严格履行验收义务。

第十一条 科学合理确定政府投资方向和结构，政府投资资金应当聚焦解决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重点投向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公共领域。加强政府投资全生命周期管理，坚决防止低效无效投资。

对“半拉子工程”、已建未验、已建未用项目，要综合评估，依法依规妥善处置、有效盘活，避免采用“一刀切”“以拆代改”等方式简单粗暴整改。

第三章 国内差旅和因公临时出国(境)

第十二条 党政机关应当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国内差旅内部审批制度，加强计划管理和统筹把关，从严控制人数和天数。加强对到基层调研、督查检查的统筹规范，防止重

复扎堆增加基层负担。

第十三条 国内差旅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住宿、用餐，费用由所在单位承担。不得向接待单位提出正常公务活动以外的要求，不得接受违反规定的宴请和游览，不得接受礼金、礼品和土特产品等。

第十四条 统筹安排年度因公临时出国计划，严格控制团组数量和出访国家数、团组人数、在外停留天数。不得安排照顾性、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访，不得组织开展一般性出国考察、日常调研、交流学习等活动。

组织人事、科技(外语)等部门应当加强出国培训总体规划 and 全过程监督管理。

第十五条 外事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因公临时出国团组任务必要性、人员构成与行程安排合理性的审核审批管理，对违反规定、不适合出行的团组予以调整或者取消。严格控制跨地区、跨部门团组，除调学、培训和上级指派的专项任务外，原则上不参加上级部门组织但需自行承担费用的双跨团组。

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预算总额控制，严格执行经费先行审核制度。

第十六条 严格遵守因公出境有关规定，务实节俭开展活动。

第四章 公务接待

第十七条 党政机关应当建立健全全国内公务接待审批控制制度。严格执行公函制度，对无公函的公务活动一律不予接待。严格执行国内公务接待标准，实行接待费支出总额控制制度。

第十八条 接待单位应当严格按照标准安排接待对象的住宿用房，原则上安排在协议酒店、定点场所或者机关内部接待场所。协助安排用餐、用车的按照标准收取伙食费、交通费。工作餐不得提供高档菜肴，不得提供香烟，不上酒。

第十九条 接待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国内公务接待清单制度，如实反映接待对象、公务活动、接待费、陪同和相关工作保障人员等情况。接待清单与公函作为财务报销凭证并接受审计。

第二十条 因招商引资和外来采访等工作需要接待的，严格按照商务接待和涉外接待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党政机关不得以任何名义新建、改建、扩建所属宾馆、招待所等具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者场所，不得以房屋维修等名义超出实际需要接待场所超标准建设、豪华装修。

建立接待资源共享机制，积极推进国内公务接待服务社会化改革。

第五章 公务用车

第二十二条 坚持社会化、市场化方向，建立和实行符合省情的公务用车制度，合理有效配置公务用车资源。

公务出行提倡租用公共交通工具，减少公务用车长途行驶。

第二十三条 公务用车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应当选用国产汽车，优先选用新能源汽车。

使用年限超过8年或者行驶里程达到30万公里的公务用车可以更新，达到更新条件仍能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建立健全公务用车调剂机制，推进旧车统一处置和二次调剂。

公务用车保险、维修、加油等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健全公务用车油耗、运行费用单车核算和年度绩效评价制度。

第二十四条 将符合条件的公务用车全部纳入全省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管理。建立健全省内跨区域公务用车保障一体化联动机制，提升公务用车保障效能。

第二十五条 根据公务活动需要，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公务用车。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严禁以长期租用等形式变相配备公务用车。严禁为公务用车增加高档配置或者豪华内饰。

第六章 会议活动

第二十六条 党政机关召开会议严格实行计划管理。

能不开的坚决不开，可合并的坚决合并；可用视频方式召开的会议，坚决不开线下会议。从严控制会议规模、会期，合理确定会议规格和参会人员范围、层级，不搞层层陪会。

未经同级党委主要负责同志批准，不得随意召开直达基层的会议，对已直接开到基层的，不再层层召开。

第二十七条 会议召开场所实行政府采购定点管理，严格控制会议食宿和会场布置标准。

未纳入定点范围，价格低于会议综合定额标准的单位内部会议室、礼堂及所属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可优先作为本单位或者本系统会议场所。

第二十八条 严格执行会议费开支范围、标准和报销制度，未经批准以及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的会议费，一律不予报销。财政部门应当会同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制定本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

第二十九条 健全培训计划编报和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培训数量、时间、规模，严格执行培训经费开支标准和范围，严禁以培训名义召开会议、公款宴请、公款旅游。大力推行线上培训。

第三十条 精简规范节庆展会论坛、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实行清单管理，从严审批，严格费用总量控制。严禁使用财政资金举办营业性文艺演出。从严控制举办大型综合性运动会和各类赛会。创建示范活动费用通过现有资金渠道统筹解决，不得额外追加预算安排。

不得开展以乡镇(街道)、村(社区)、学校为对象的达标活动，市县级党政机关和群团组织以及乡镇(街道)不开展创建示范活动。

第七章 办公用房

第三十一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应当从严控制。凡是超过规定面积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以及未经批准租用、借用办公用房的，必须腾退；凡是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的，原则上应当恢复原使用功能。

第三十二条 党政机关新建、改建、扩建、购置、置换、维修改造、租用、借用办公用房，必须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批程序。采取置换方式配置办公用房的，应当执行新建办公用房各项标准，不得以置换名义“量身打造”办公用房，不得以未使用财政资金、资产整合等名义规避审批。

严禁以技术业务用房等名义建设办公用房，或者违反规定在技术业务用房中设置办公用房。

第三十三条 加强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管理，严格执行维修改造标准，严禁豪华装修，不得以维修改造名义进行改扩建。省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由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筹安排，各市、县(市、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应当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第三十四条 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制度，对办公用房实行统一规划、统一权属、统一配置、统一处置、统一集中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和维修。

第三十五条 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应当按照从严从紧、宁少勿超的原则，在标准范围内配置使用一处办公用房。确因工作需要另行配置办公用房的，应当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且面积不得超标。

领导干部不得配备个人专属的会议室、接待室、值班室、备勤用房，严禁在办公室使用面积标准外设置日常使用的休息室。

第八章 资源节约

第三十六条 党政机关应当节约集约利用资源。鼓励推广能源费用托管等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推广应用节能技术产品，淘汰高耗能设施设备。严格执行办公建筑室内空调温度设置标准，节约用电。积极推广节水型器具，建设节水型单位。完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严格执行节能产品政府

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制度。推进政府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工作，鼓励优先采购绿色建材。

第三十七条 省内公务活动提倡使用“赣餐码”在机关食堂扫码用餐，杜绝餐饮浪费。

第三十八条 优化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资产的配置和使用，加大资产挖潜、修旧利废力度，充分利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调剂共享平台，发挥存量资产使用效益，从严格控制新增资产配置。

做好办公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带头减少使用一次性办公用品，对产生的非涉密废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废旧物品进行集中回收处理，促进循环利用。

第三十九条 科学规划政务服务软硬件设施建设，严格控制装饰性、景观性设施投入，坚决防治和纠正华而不实、铺张浪费。建立健全政务服务动态监测体系，用数字化手段促进政务服务设备科学配备、合理使用。

第四十条 党政机关政务信息系统建设应当严格执行数字化项目管理办法，落实“五统一”(统一顶层架构、统一数字底座、统一技术标准、统一共性应用、统一运维运营)和“省级主建，市县主用”要求，提升政务数据共享水平。建立健全党政机关政务信息系统使用效能评估机制和退出机制。

第九章 宣传教育和监督追责

第四十一条 宣传部门应当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重要宣传内容，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作用，用好互联网技术和新媒体手段，宣传推广厉行节约的经验做法和先进典型，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光荣的浓厚氛围。

重视各级各类媒体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方面的舆论监督作用，不定期曝光铺张浪费的典型案列，发挥警示教育作用。

第四十二条 大力弘扬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积极培育和形成崇尚节约、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

组织人事部门和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应当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分级分类开展教育培训。

第四十三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监督检查机制，加大监督力度。

党委(党组)在巡视巡察工作中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落实情况的监督。

第四十四条 党委(党组)在每年度向上级党组织报送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中，应当报告本部门本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

将领导干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列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并接受评议。

第四十五条 党政机关工作人员违反本实施办法规定造成浪费的，根据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依法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

违反本实施办法规定获得的经济利益，应当依规依纪依法予以没收、追缴或者责令退赔。

第十章 附 则

第四十六条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执行本实施办法，原则上不制定配套文件。

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参照本实施办法执行。

第四十七条 本实施办法具体解释工作由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会同有关部门承担。

第四十八条 本实施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4年2月19日发布的《江西省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细则》同时废止。

方大特钢发放「方威励志奖学金」

近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举行2025年“方威励志奖学金”暨“金秋助学金”发放仪式，为2名获得“方威励志奖学金”、22名获得“金秋助学金”的员工子女发放奖学金、助学金。此举不仅是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关爱员工家庭的体现，更是方大特钢长期以来坚持“输血”与“造血”并重、助力教育的生动实践。

当天发放仪式上，方大特钢党委有关负责人向学子们表示祝贺，并寄语他们珍惜时光、刻苦学习、回报社会。该负责人表示，方大特钢将继续发挥桥梁作用，关注员工子女成长，为他们铺就成才之路。

据了解，“方威励志奖学金”是辽宁方大集团于2016年设立，对被录取中国排名前20大学的员工子女，本科期间给予全额学费奖学金；对被录取世界排名前50大学的员工子女，本科期间每年给予8万元奖学金，唯一要求是凡获得“方威励志奖学金”的员工子女完成学业后，应为中国政府或中国企业事业单位工作，也可在境外注册的中资机构工作，旨在引导员工子女“学有所成、报效祖国”。如今，方大特钢已为18名员工子女发放“方威励志奖学金”、为339名员工子女发放“金秋助学金”。

值得一提的是，方大特钢在资助助学方面的投入并非只企业内部。早在2012年，该公司便开始对定点帮扶村——瑞金市武阳镇石园村开展教育帮扶。方大特钢先后捐赠73万元，用于校舍修缮、设施更新和道路硬化、建成教学楼、篮球场、升旗台等设施，使该校的教学条件有了较大的改善；并与江西省内职业技术学院建立结对帮扶联系点，解决村里低收入家庭子女读书难题，让村里的年轻人学到致富的技术和本领。

从扶困助教到助学奖优，方大特钢始终将助力教育作为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不仅通过“方威励志奖学金”“金秋助学金”等机制帮助员工子女圆梦大学，更通过教育助学为偏远地区孩子提供更公平、更优质的教育资源，从源头上筑牢乡村振兴的人才基础。(张宇亮)

铜鼓积极探索“康养+”发展新路

暑期以来，铜鼓县七星岭露营地、汤里文化旅游度假区、天柱峰国家森林公园、带水清溪谷乐园、东浒森林大世界等景点游人如织。近年来，铜鼓县将森林康养作为林业产业转型的关键抓手，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康养动能，在深入推进林改的同时，积极探索出一条“康养+”发展新路。

优越生态本底 铸就康养之基

在森林覆盖率达88.04%的铜鼓，森林的价值远不止于林木经济，在牢固践行“两山”理念的同时，积极探索森林康养这条融合发展的新路。铜鼓县紧扣丹山碧水、地热温泉、高山冰雪、红豆杉等康养资源全域联动，用好红色、绿色、古色“三色”资源优势，“串珠成链”融合形成森林康养、森林旅游、森林探险、田园风光与冰雪运动景观游览线路，聚力生态型、休闲型和运动型森林健康养生业态融合。

目前，铜鼓县成功创建天柱峰森林养生国家重点建设基地、汤里文化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等2个国家级基地；汤里、上四坊中国南方红豆杉等4个省级森林康养(养生、体验)基地；永宁镇坪田村、高桥乡梁墩村、三都镇东浒村、港口乡赤洲村、大墩镇花游林泉、大

墩镇公益村6个省级乡村森林公园；汤里森林温泉、七星岭滑雪场、东浒森林体验基地、尖峰峡景区、云上坪田、茶山红豆杉景区等9个市级森林养生(体验)基地。

科学经营管护 涵养康养之源

作为江西省林业重点县，铜鼓县林业发展历史悠久，林业人更懂得“绿”的价值。铜鼓县通过建立“林长+公安局长+检察长+法院院长”的工作机制，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森林火灾预防、森林病虫害源头管控等措施，有效保护森林景观资源。同时，持续实施森林培育工程、森林乡村、“百村千树”乡村绿化美化和乡村森林公园等项目建设，启动凤凰山提升改造工程、汤里生态修复、公园生态林防护林项目，不断扩容绿色、增量生态。

森林在生态调节、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领域具有多元价值，铜鼓县对森林“四库”理论进行积极探索。铜鼓县林业碳汇项目入选全国第一批造林碳汇项目、EOD项目成功入选国家储备库、林下种黄精入选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铜鼓县入选江西省2025-2026年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等生态项目。同时，铜鼓县在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国土绿化、森林可持续经营、森林防护等项目以及基础性建设上均有较大

宜春：送法进军营 防护筑屏障

时，军地双方召开专题座谈会，围绕《条例》贯彻落实，聚焦军事设施保护现状、工作成效、矛盾难点及解决路径深入交流，着力构建“迅即发现—精准解决—全面推广—巩固提升”长效机制，确保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此次“送法到一线、服务到部队”的实践，不仅有效提升了官兵法治素养，更让《条例》成为守护军事设施的“法治铠甲”，为维护国防利益、巩固军民团结夯实基础，助力军地共同筑牢红色老区国防屏障。

“我们将进一步深化普法宣传成果应用，按照‘分类整治、统筹兼顾、精准施策、标本兼治’原则，推动军事设施保护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深度融合，力争在军事设施保护工作上取得新突破、实现新进展。”宜春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将加大《条例》宣传力度，推动军事设施保护知识深入人心，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潘波 龙睿)

军训悟担当 国安记心间

8月底，高一新生军训拉开帷幕。与往年不同的是，今年奉新县委国安办与奉新四中共同开设了“军训第一课”，以国家安全教育为抓手，培养同学们的爱国情怀。

8月29日上午，教官带领高一20个班级的1100余名学生在教室内开展了以“维护国家安全”为主题的演讲。通过教官形象生动的演讲，同学们对国防教育的目的、国防教育法、国家安全法等知识有了更深的认识。讲课过程中，教官将理论与生活相联系，把抽象的理论知识讲解得通俗易懂。

活动现场，国家安全宣讲员和教官带领同学们来到国安知识展板前，为同学们深入浅出地讲解国家安全各领域知识，教育学生对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说“不”，将国家安全意识根植于学生心中。“我们学习国家安全知识，是为了懂得警惕与担当。”高一(4)班新生梁浩同学在军训日记中写道：“作为高一新生，我们或许还没有能力像军人一样冲锋陷阵，没有能力像科研人员一样守护技术机密，但我们可以从身边小事做起，不随意转发未经证实的网络言论，主动抵制错误思潮，坚定对国家发展道路的认同。这些看似微小的行动，都是在为国家安全添砖加瓦。”

在闭幕仪式上，高一(12)班的同学们手举“校园是国安宣传阵地 我我是国家安全传人”的标语，踩着整齐的步伐高喊口号走过操场中心，成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引来阵阵掌声。(熊锋 陈玲玲)

甘当守渠人 护得稻花香

在芦溪县南坑镇，年近七旬的老人甘建才常常带着老伙计们踏着露珠起身，拿着锄头，带上温水，在全长17.5公里的东西干渠岸边守护，走过了十余个春秋。他们被村民亲切地称为守渠人。

据了解，这条干渠是南坑镇8个村“血脉”。上世纪70年代，村民用双手凿开山石修出水渠，让干涸土地焕发生机。如今，修渠人的身影渐远，守护的担子传到了甘建才他们肩上。每年农忙的6个月里，守渠人的脚步沿着渠岸不停歇，护着渠水滋养沿岸2000余亩稻田与果园。

天还未亮，守渠人就要赶去“关键段”排查隐患：夕阳西下，他们又躬身清理渠底杂草淤泥，调节水量，直到暮色漫过田野才归家。17.5公里的道路，每天要走两个来回。遇上暴雨或干旱，他们常常踏着星光出门调节水阀。

近些年，南坑镇东西干渠情悄添了些“新物件”——上游水库换上了电动水阀，老人们起初觉得“铁疙瘩不如人可靠”，可每次暴雨赶来，都见闸门已被电脑精准关好，这才彻底放心下来。“新技术好，但老经验不能丢。”守渠人摸着渠壁，指尖触过微凉的渠壁，能辨湿土湿度；耳听潺潺水声，能知水流是否通畅——这些岁月沉淀的经验，是他们护渠的“秘密武器”。

“我们都是看着这条水渠修建起来的，只要走得动，就还来。”望着翻涌的稻浪，守渠人眼里映着光。渠水静静流淌五十载，而这群守渠人也用岁月守护着乡村最质朴的希望。(何慧君)